

证券代码：830966

证券简称：苏北花卉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30 日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29 日 15:00—2024 年 7 月 3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

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66	苏北花卉	2024 年 7 月 2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正伍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 2 号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将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15.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3.88%；营业利润-15,575.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46%；利润总额-15,588.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7.4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602.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29%，期末总资产 123,796.56 万元，较期初减少 13.16%，期末净资产 32,920.46 万元，较期初减少 29.25%。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为了实现公司持续性发展需要，公司结合现有的实际运行情况和 2024 年市场前景，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

编号：2024-042)。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拟在章程中增加党建工作内容并修订部分条款，具体如下：

（一）修订条款

修订前：第一条 为维护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并参照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修订后：第一条 为维护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并参照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二）、在《公司章程》第七章后，增加第八章关于党的建设的相关内容，原章程第八章及其后内容相应后延。新增章节为：

第八章 党的建设

第一百四十五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公司法》相关规定，成立公司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党组织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机组成部分，公司坚持党的建设与经营管理同步谋划、党的组织及工作机构同步设置、党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同步配备、党的工作同步开展，明确党组在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实现体制对接、机制对接和工作对接，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党组织的设置、任期、基本任务和职责等按党内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党组织机构设置及人员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职工范围。公司为党组织活动提供场所等必要条件，将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经费中列支。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和董事会、经理层成员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党组织书记积极参加各类培训，不断提升自身党务工作水平，积极参加专业资格认证。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党组织围绕把方向、管全局、保落实开展工作并发挥

作用：

- （一）保证和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公司的贯彻执行；
- （二）向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提出合理建议，党组织书记参与或列席公司管理层重要会议；
- （三）支持董事会、经理层和监事会依法行使职权；
- （四）发展、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 （五）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领导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 （六）把党组织的工作和活动与生产经营管理紧密结合起来，为企业发展积极提出合理建议。邀请企业负责人、经营管理人员参加相关活动；
- （七）推动落实好公司应承担的社会责任。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段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段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45）。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段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段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46）。

（十一）审议《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发表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发表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十二）审议《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生、王淳、胡方洋。。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十二；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7月29日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 2 号楼二楼证券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淳；联系电话：0527-83282136；传真：0527-83332118；联系地址：江苏省沭阳县庙头镇扎新路中段北侧；邮政编码：223651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苏北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